

《历史研究》 五十年论文选

(书 评)

《历史研究》编辑部/编



社会 科学 文献 出版 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历史研究》五十年论文选

(书评)

《历史研究》编辑部 编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本丛书得到香港金城营造王锦辉
慈善教育基金会资助，谨此致谢！

序　　言

徐思彦

学术书评是学术研究的成果，直接或间接影响着学术研究的规则和水平。学术期刊发表学术书评，旨在繁荣学术，促进学术研究的发展，提高学术研究的水平。1954年《历史研究》创刊号的“征稿简约”即将“国内外史学界重要论著的评论或介绍”作为五项主要“本刊内容”之一。五十年来，共发表各类书评340篇，占文章总数的8.5%。书评一直是这份刊物的重要内容之一。

1953年8月，范文澜著《中国通史简编》（修订本）第一册面世，引起史学界乃至整个社会的关注。北京大学历史系中国古代史教研室召开座谈会，对范著的各个方面展开了讨论。讨论成果以座谈会记录形式发表于《历史研究》1954年第2期。这可视为《历史研究》发表的第一篇书评。该书评本着“开展学术上的批评与自我批评是提高科学水平的必要条件”的精神，首先肯定了“范著修订本比起旧本有了很大的提高；旧本某些不符合于历史唯物主义的论点已加改正；对某些重要的历史人物作了新的估量；对社会历史生活的各个方面的相互关系有了较为全面的阐述和一些具体的分析”。然后笔锋一转，“但是，由于中国上古史存在的问题很多，且史料的复杂，本书的某些论证和征引，也还有可商榷的地方。”随即从“有关理论的一些问题”、“史料的运

用和解释问题”、“体例及其他问题”三个方面，对范著提出了不同意见。尽管这篇书评不免时代印痕，如认为应将“美帝国主义学者所复原”的北京猿人模型的插图换成“苏联学者”的复原图片，但纵观全文，这是一篇具有相当水准的学术性书评，全文毫无溢美之词，在阐述不同见解时，论述平实。五十年后的今天，我们仍可以从这篇书评中呼吸到那个时代健康正常的学术空气。遗憾的是，这种有利于学术发展的氛围未能长久延续，不断受到各种非学术因素的干扰，“政治正确”成为包括书评在内的一切学术论著的第一原则，“文革”时期更发展到极致，学术成了政治的婢女；书评也成了无情打击和无聊吹捧的工具。

1978年以后，中国历史学起死回生，但不良学风也潜滋暗长，庸俗化书评即是显例之一。学术含量低、采用八股程式、形同劣质广告的书评大行其道，助长了文化垃圾的泛滥，污染了学术空气。学界同仁一再呼吁史学杂志改进书评工作，希望由此入手，进而逐步恢复中国历史学的良好学风和优良传统。1996年春，在中国史学会东方研究中心主任沈志华先生的倡议及支持下，在张亦工先生的主持下，《历史研究》等北京六家史学杂志，合作成立了史学图书评论联合工作小组，旨在通过相互沟通，相互观摩，共同促进史学杂志书评工作的学术化和规范化。在这种学术合作框架下，《历史研究》编辑部精心组织编发了具有较高学术品质的书评，其中一些严肃的批评性书评在史学界乃至整个学术界引起强烈反响，为净化学术空气、促进学术研究的健康发展作出了贡献。

五十年来，《历史研究》发表了大量高水平的学术书评，限于篇幅，这套论文选收入的仅仅是其中一部分。创刊初期的书评，传递了那个时代学术水平、学术环境的综合信息，然其对很多学界青年朋友来说，可能已经有些陌生，我们有意多选编了一些，却也不得不无奈地有所割爱。1996年至1998年一些书评已经收入社科文献出版社2001年出版的《史学新书评》，其中多数

这次就不再收入了。

回顾五十年《历史研究》书评工作的历史，有很多经验教训，其中重要的一点就是，撰写书评需要很高的专业学术水准，绝非雕虫小技。学术含量高的书评，品质优秀的书评，信息准确的书评，权威的书评，一定只有专家才能撰写得出来。我们曾经发表过专家撰写的高水平书评；我们希望有更多的专家撰写高质量书评；我们愿意秉持“百家争鸣”的方针，继续发表更多更好的专家撰写的优秀书评。

是为序。

2004 年 6 月

目 录

关于范文澜《中国通史简编》修订本第一册座谈会的 纪录	北京大学历史系中国古代史教研室 / 1
关于范著《中国通史简编》修订本第一册的 几点意见	王玉哲 / 8
评《中国历史纲要》	张我德 邓春阳 何 志 / 19
《中国历史纲要》讨论会纪录	北京大学历史系中国古代史教研室 / 42
从学术源流方面评杨荣国著《中国古代思想史》	李学勤 杨 超 / 65
一部成一家之言的中国古代社会经济史	
——读何兹全先生《中国古代社会》书后	刘家和 / 75
试评六卷本《中国移民史》	
——兼谈学术批评的规范问题	包伟民 / 88
应该怎样研究上古的神话与历史	
——评《诸神的起源》	王震中 / 105
关于宗族、宗部的商榷	
——评《魏晋南北朝史论丛》	贺昌群 / 128

2 《历史研究》五十年论文选（书 评）

- 读《府兵制度考释》书后 何兹全 / 146
- 评《魏晋南北朝隋初唐史》上册
..... 黄 烈 高志辛 虞明英 周年昌 / 156
- 读三本李世民传记 黄约瑟 / 181
- 《金朝军制》平议
——兼评王曾瑜先生的辽金史研究 刘浦江 / 196
- 评《明代黄册制度》 王思治 / 209
- 据之于实情：建立中国史学新典范的若干启示
——以李伯重《江南的早期工业化（1550~1850）》
为例 马 敏 / 221
- 柯文新著《在中国发现历史》评介 林同奇 / 253
- 他山之石 可以攻玉
——评《剑桥中国晚清史》 李华兴 / 270
- 评《中国现代思想史论》 邓 野 / 293
- 谣谚与新史学
——张守常《中国近世谣谚》读后 赵世瑜 / 315
- 梁启超的东学、西学与新学
——评狭间直树《梁启超·明治日本·西方》 桑 兵 / 326
- “讲述老百姓自己的故事”
——评介艾尔松的《爱达荷华人往事》 章开元 / 340
- 论西路军
——读徐向前《历史的回顾》札记 陈铁健 / 356
- 美国对华政策新解
——评《从赫尔利到马歇尔》 章百家 / 376

目 录 3

时代 史家 史著

- 读《新编剑桥世界近代史》 于沛 / 388
法国大革命的新阐释
——读《法兰西风格：大革命的政治文化》
..... 段德智 / 409
汉译史学名著《旧制度与大革命》评介 张芝联 / 428
中世纪晚期英国农村的变迁与现代化的启动
——评《现代化第一基石》 史铭 徐浩 / 436
萨哈罗夫等新编《俄国通史》(前二卷)评述 刘祖熙 / 459
评《高级印度史》 范铁城 闵光沛 / 471

编后记 / 487

关于范文澜《中国通史简编》修订本

第一册座谈会的纪录

北京大学历史系中国古代史教研室

范文澜先生所著《中国通史简编》（修订本）第一册于一九五三年八月出版以后，引起了北京大学历史系教师们的注意。中国古代史教研室邀集了有关教师，对范著进行了一次座谈。本着展开学术上的批评与自我批评的必要条件的精神，与会教师对全书的各个方面提出了意见。

与会者认为：范著修订本比起旧本有了很大的提高：旧本某些不符合于历史唯物主义的论点已加改正；对某些重要的历史人物做了新的估量；对社会历史生活的各个方面以及各个方面的相互关系有了较为全面的阐述和一些具体的分析；此外，修订本利用了一些考古学材料，增添了插图。这些改进，使本书的科学水平有了显著的提高，因此对于大学的中国史教学有更多的帮助。但是，由于中国上古史存在的问题很多，且史料的复杂，本书的某些论证和征引，也还有可商榷的地方。

以下就是与会者所提出的一些意见的排比，由于时间限制，这些意见还没有经过大家深入的分析和商讨。

甲 有关理论的一些问题。

一、范著把历史上相连的诸社会形态的区别分为两类，一类是以生产力为决定因素，另一类是以生产关系为主要关键。“金

属工具是区别原始公社（石头工具）与奴隶社会的决定因素，而区别奴隶社会与封建社会的主要关键，则在剥削方法的变换。犹之蒸汽机是区别封建社会（手工业生产）与资本主义社会的决定因素，而区别资本主义社会与新民主主义社会、社会主义社会的主要关键，则在生产关系的变换。”（原书页七二）我们觉得，在由这一社会经济形态改变为另一社会经济形态的过程中，起支配作用的，是斯大林所提出的“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的著名法则。马克思说：“手力的磨坊产生了以封建主为首的社会，蒸汽力的磨坊产生了以工业资本家为首的社会。”（《哲学的贫困》，解放社版，页一五三）因此，我们应该从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统一认识中来区别一个社会经济形态。

生产关系是随着生产力的变化而相应地变化着的。当然，在生产力本身发展的历史中，它的某些转变关头（例如铁器的使用或蒸汽机的发明等）对生产关系显现出更为显明的主导作用，而在另一些转变关头，其主导作用却没有这样显著，也是实在的事实。然而这却不能影响我们对于这一问题的全面认识。

至于在社会主义苏联存在的和其他的必要条件下，某些生产力落后的国家走上了非资本主义社会关系的过渡道路，是另外的一个理论问题，与古代历史的发展是不能概而论的。

二、关于夏代的历史，作者写道：“禹、启和夏朝，虽然确立了私有财产制度，产生了阶级社会……但原始公社制度所占的地位还是主要的，不能看作奴隶制度国家已经成立，只能看作原始公社正在向奴隶制度国家过渡。”（页二六～二七）在奴隶制国家尚未形成的原始社会内部，虽然已经有了某些私有财产关系，但是这时私有财产还没有成为确立的制度。私有财产的制度化，是奴隶制国家用法律来确立的。又，在“不能看作奴隶制度国家已经成立”的夏代，作者认为已经有了“帝位世袭制度”。“帝”是阶级国家的统治者的称号，以之应用于夏代，是容易引起读者的误解的。

三、作者在叙述殷国家的第一个特点“依照地域来区分其治下的人民”（页四二）时，只是列举了殷国家势力所及的范围。对于这一特点的本质了解，即破坏了人群按血缘关系组成的氏族，而使得他们不能不按照一定的地域区分组织起来，作者并未阐明。关于殷王继承问题，作者认为兄终弟及制只是偶然出现的“继统法的变例”，然而殷王三十世而兄终弟及者居十四，这正是父子继承制尚未最后确立的证明。

四、作者说：“从黄帝到禹的社会制度是原始公社制度”；“传说中的黄帝以至尧、舜、禹，约当于仰韶文化时代”；又说仰韶文化“距离现在约四五千年”。若以五千年为仰韶文化的上限，根据本书对夏、商、周等朝年代的推算，则中国原始社会的年代只有一千零十四年。这里产生了两个问题：即第一，如果仰韶文化的开端是在五千年前，则中国原始社会存在的年代为什么这样短促？是什么原因使中国的原始社会迅速地向阶级社会过渡？第二，如果说仰韶文化的年代的上限，只是根据现在所见遗物而确定的，可能还有年代更早的仰韶遗物尚未被发现，如果是这样，作者最好能作出说明，免得引起读者的误解。仰韶文化一辞是瑞典安特生所创立的。他所定的年代颇有问题，最好是不要与古史传说相比博。一比博，反而对于古代史的解释发生许多扞格难通之处。

五、作者认为“弓箭是新石器时代较后出现的工具”（页九）。但是恩格斯根据他的时代所能见到的资料，确定弓矢的发明标志着蒙昧时期最高阶级的开始。我国的考古学者也认为我国历史中弓箭的出现在中石器时代的晚期，也较作者的说法为早。这一问题也有重新考虑的必要。

六、作者认为西周的宗族制度“是封建制度与氏族制度相结合的一种制度”（页一二一），而东周时代，则领主的宗族制度被地主的家族制度所代替。这就是说，不等到家族制度的确立，我国的历史已经历了长期的阶级社会阶段（由商代到东周），这种

说法是与恩格斯经典著作中的意见不相符合的。如果作者把宗族制度了解为家长制家族的中间形态，则这种中间形态，也只能出现在向阶级社会过渡之时，而不会出现在封建社会的初期。

乙 史料的运用和解释问题。

一、作者在修订本中引用了一些考古材料，使本书的原始社会部分增加了一定的说服力。但是作者也引用了一些历史传说来与考古材料相比照，而这些传说多是秦汉以后才出现的。传说可能具有一定的历史素地，因此它有时有助于历史事实的科学说明，但是如果把传说言之凿凿，反而会有损于论断的科学性。我们希望作者更多地从考古学中去寻找解决远古历史问题的资料，在这一基础上再去审慎地采择古代传说的可信部分以求得印证。

二、关于古代文字，作者说：“相传太皞画八卦……每一个卦代表当作同一属性的若干事物……后来黄帝族发明象形文字，借它作卜筮的符号，失去了原来作为文字的意义。”（页一四）其实八卦最先就是占卜时的符号，《易经》的六爻与今日彝族占卜“打木刻”的用处相似。认为八卦“原来作为文字”，是经学家的说法，没有史料（文献的或考古的）可以证明。

三、关于废弃公田制，作者认为：“宣王即位以后，废弃公田制，改行彻法，专收私田、附庸土田的赋税，变力役地租为物品地租，对王室有利。”（页七七）《国语》中曾有宣王“不藉千亩”的记载。“不藉千亩”是废除藉田的象征仪式。《国语》记虢文公谏宣王的一大段话，也只说到祭祀，不涉及社会经济问题。不知作者对这一问题是否另有根据。

四、作者认为秦取南郑、巴、蜀，“对当地居民保持种族间的良好关系”（页一六四），因为“昭襄王与巴人盟誓说‘秦犯夷输黄龙一双，夷犯秦输清酒一钟。’意思是说秦罚重，夷罚轻，秦决不犯夷”。“黄龙”一词的含义不能断定，以语意不确的史料来做出与历史常态（阶级社会中种族压迫是一种常态）相反的推论，这在方法上是不够严谨的。

五、本书所用史料，还有疏漏或不甚精密的地方，有的口语译文也未见妥当。例如商世系表（页三五）武乙子大丁应作文丁（页三三、页四三，关于商世系的几处叙述与本表也有出入）。原书说周文王筑高台，庶民像儿子替父亲作事那样踊跃，很快就筑成（页五四）。作者认为很不像是奴隶替奴隶主服役的景象，那难道就像农奴替封建主服役的景象么？这里对于《诗经》“庶民子来”的解释需要重新考虑。原书说“西周有铜贝、铜等（锾，圆形有孔）”（页一一四），但是据现在所见材料，西周并没有圆形有孔的锾。作者说连鹤方壶是“现存春秋初年的艺术品”（页一一四附），而依照考古学家的鉴定，它是春秋末或战国时的作品。韩非子所说画家用以为周国君作画之物（箧），作者释为竹片（页二二一），实际上应释为竹箱。原书史前文化遗址分布图（页十附）中说河套文化分布于“宁夏萨拉乌苏河”等地，按萨拉乌苏河不在宁夏而在绥远（今内蒙古自治区）和陕西省境内（原书页三所说河套文化出现在河套鄂尔多斯旗地方，是正确的）。此外，如“楚国宛地出钢铁，制矛刺人像蜂刺”（页一七〇），口语译文不太恰当。《尚书·立政篇》“方行天下”被译为“横行天下”，“方行”有周遍的意思，并非“横行”。

六、对某些问题的叙述，有前后不一致之处，例如作者断定商代私人所有制“基本上代替了公共所有制”（页四二），但是又说东周以后，诸侯兼并过程中，“西周旧制度逐渐被破坏，特别是宗子世袭不得买卖的宗族土地所有制向个人私有可以买卖的家族土地所有制转化”。这里前后叙述明显的是矛盾的。

七、本书引用的材料有的已属陈旧，例如关于华夏以外各族的史料，就没有包括近人研究的成果。有些问题近人已有了相当的研究，但是这些成果并未为本书作者所采用，例如殷先公先王的世系问题和苏秦故事的问题。燕王姬哙与齐宣王同时而在齐湣王之后（页二二七年表列姬哙于齐湣王之后），本书沿袭了《史记》的错误，而没有依据《孟子》里可靠的材料。

丙 体例及其他问题。

一、本书编写体例，也有可以商讨的地方。例如第五章第一节“战国形势”按国别分段叙述，看不出总的形势来。其中叙述魏国的一段，堆砌了过多的年代、人名、地名，反而减弱了读者对于历史发展内在联系的了解。我们觉得按照时间，从各国的联系中来叙述这一段历史，把其中带有关键性的问题突出叙述，能够更好地帮助读者来领会这一段历史的实质。

二、作者引用古书很多，但体例不纯。有引原文的，有译为现代语的，也有在原文中夹杂现代语的，而所有的引语都未注明出处。我们觉得应该把直接引语和间接引语区别开来，使读者能明确地知道哪些史料是按其原来的面貌被引用的，哪些史料是经过了作者释译，其中包含着作者的意思。所有较重要的征引，都希望注明出处，以便读者查考。

三、本书还存在一些需要精简或补充的地方。不必要的叙述，例如“长城外的细石器文化和南方文化，如果日后发现更多的器物，它们在中国远古文化上的贡献，也将会有更多的说明”（页一三）等，可以删略。相反的，有些重要的问题在本书中没有得到应有的注意，例如战国时新的地主阶级如何在东方各国兴起，他们中间的一些代表人物在东方各国如何试行一些改革，以及这些改革对秦国的影响等，应当详加论述。战国时代漆器已成为相当发展的工艺，不久以前举办的楚文物展览中，已有许多实物材料可以证明。本书在战国艺术一段中，应该把这一种重要的工艺品包括进去。作者在总论孔子和墨子时，对于孔子作为一个历史学家和墨子作为一个逻辑学家的地位，也都没有作充分的估量。

四、由本书繁简之处看来，作者似乎对于阅读本书的对象考虑还不够。如果主要对象是一般读者，则史料引用似较繁杂，而且所附帝王世系年表不如改为大事表。如果主要是为史学工作者而写，则史料征引应多用原文，帝王世系年表也没有多少作用，

可以省略。

五、书内附有插图，对读者是有益的。但本书有的插图选材不太妥当，如前举莲鹤方壶；有的说明不甚确切，如大盂鼎的解说只笼统地说“史料价值甚高”（页七四附），没有说明到底有什么史料价值。北京猿人模型的插图系采用美帝国主义学者所复原的（页四附），应该换成苏联学者的复原图片，因为今天苏联的复原艺术居世界第一，其精确性远较美国为高。此外，本书总目录中应该增加插图的页数，以便检查。

（1954年第2期）

关于范著《中国通史简编》修订本 第一册的几点意见

王玉哲

范文澜先生所著《中国通史简编》修订本第一册，在广大读者的期待下出版了。这是史学界的一件大事。因为像这样熟练的运用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把中国古史做了具体的阐述和分析的历史著作，在目前来说是太少了。预料这本大著在历史知识的传播与教学上，一定起很大的推动作用。但是，这样一部大书，也决非一人之功一下就能全部正确的介绍出来。所以范先生很诚恳很虚心的希望广大读者“从各方面指出它的缺点和错误”，使他“逐步改正”（修订本《书首说明》）。北大中国古代史教研室曾对范先生的书举行过座谈会，并且提出了一些意见（见《历史研究》第二期）。我也想以读者的身份，根据我近年来对这段历史的认识与在教学中的体会，提出另外几点和本书中所述不同的意见，向范先生请教。

一 史料的运用和解释方面

一、世界上各民族远古的历史，都虽有神话与传说，固然神话和传说不是历史经过的自身，但其中往往有历史方面的质素。从那里面仔细钻研和整理，可以找出一部分古代历史的真象。所